

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GDYC-202119

项目名称：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
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2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5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11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33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38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项目概况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B栋4楼)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1年7月9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DYC-202119

项目名称: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采购方式: 询价

预算金额: 37920.27 元

最高限价(如有): 37920.27 元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 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2. 数量: 1 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交货, 安装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报价人为新成立的, 须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自本询价公告发布之日起由报价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3) 提供近期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8 日(询价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9: 00 至 12: 00, 下午 14: 30 至 17: 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 B 栋 4 楼

方式: 自行前往购买

售价: 3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1 年 7 月 9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地点: 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 B 栋 4 楼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 2021 年 7 月 9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 B 栋 4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询价文件需递交的资料: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详见附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地 址: 梅州市梅江区富奇路 151 号

联系方式: 0753-22332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 B 栋 4 楼

联系方式: 0753-2277606、55396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汪工

电 话: 0753-2277606、5539606

发布人: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有关说明:

- (一)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重要的要求, 报价人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不导致其报价无效, 但可能对其评审产生重大的影响, 具体见项目评审标准。
- (二)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必须实质性响应的要求, 报价人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均导致其报价无效。
- (三) 用户需求书中所出现的材料、货物或参照的品牌、型号(品目号)、标准、工艺时, 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 报价人在报价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标准、材料或工艺,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询价文件的要求。
- (四) 报价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 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二、采购项目概况:

(一) 项目需求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完工期
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1 项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交货, 安装交付使用。

- (二)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三) 执行标准: 必须遵循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

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 采购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水桶	1.材质、类型:塑料 2.型号、规格:3000L	台	1
2	清水泵	1.名称:离心式清水泵 2.质量:0.5t 以内	台	1
3	过滤器	1.名称:自清洗	台	1

		2.介质:清水		
4	气压表	1.名称:单管压力计	台	1
5	配线	1.名称:管内穿线 2.配线形式:动力线路	m	130
6	配管	1.名称:塑料管 2.材质:PPR 3.规格:DN15mm	m	100
7	电箱	1.名称:电箱	个	1
8	控制开关	1.名称:自动空气开关 DW 万能式 2.规格:32A	个	4
9	气压阀	1.规格:气压阀 2.连接形式:粘连	个	1
10	PPR 管	1.安装部位:地下 2.材质、规格:De25 3.连接形式:粘接	m	15
11	PPR 管	1.安装部位:室外 2.材质、规格:De50 3.连接形式:粘接	m	50
12	PPR 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De20 3.连接形式:粘接	m	642
13	水喷淋(雾)喷头	1.安装部位:外露	个	12

		2.材质、型号、规格: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14	不锈钢支架	1.钢材品种、规格:不锈钢 2.安装高度:1 米	t	0.045592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 货物要求:

1. 报价货物须是制造商原装出厂的、全新的, 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2. 产品包装均应当完好, 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

(二) 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投货物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承诺, 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全免费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 质保保用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 由成交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 采购人按成交价格和数量向成交人采购本项目货物后, 若需增加采购相同品牌型号的货物, 成交人必须按相同的配置和不高于成交价格销售给采购人。

3. 成交人须提供 24 小时的全方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若发现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存在缺陷, 成交人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同类产品。

4. 在质保期间, 如因产品选材、质量、制造工艺等问题出现事故、故障(包括直接设备损失和间接损失), 成交人均须承担相应责任。响应时间: 采购人反馈产品质量、故障、事故问题时,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 需到现场维修时,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 一般在 4 小时内须排除故障, 特殊情况需与采购人说明情况, 并提供代用货物, 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使用。

(三) 包装和发运要求

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 货物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相关要求。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失缺或者损

坏, 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四) 交货时间、地点

★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交货, 安装交付使用。(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运送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五) 验收要求:

1. 依询价文件要求对全部货物、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 拆箱后, 应对其全部产品进行登记, 并与装箱单对比, 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 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 如商检或货物测试中发现货物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文件和合同要求时, 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 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 成交人报价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 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 则按违约处理。

(六) 报价要求: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货物成本、利润、运输保险、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七) 付款方式:

1.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

2. 款项支付时, 成交人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 付款方式: 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4.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程序时间)。成交人同意本条款对付款时间的约定, 合同或附件中与本条款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条款约定为准。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询价文件适用于本报价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2.2 “监管部门”是指: /。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采购单位”是指: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 “报价人”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的合格供应商。

2.6 “合格的报价人”是指具有符合报价邀请函中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并已报名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人。

2.7 “成交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报价人。

2.8 “甲方”是指采购人。

2.9 “乙方”是指成交人。

2.10 “时间”是指北京时间。

2.11 发布媒体: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http://mzsnlkxy.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报价人制造或销售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询价文件中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报价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并满足询价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其中包括: 报价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3.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包括: 报价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如涉及到第三方提出知识产权等侵权的起诉、费用及责任由报价人承担。

4. 报价费用

4.1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询价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收取。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计费标准见下表。

招标类型 费率 中标 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4.2.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4.2.2 询价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为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

4.2.3 询价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4.2.4 如成交人支付询价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询价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询价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中抵扣中标服务费。

5. 知识产权

5.1 报价人必须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应由报价人承担。

5.2 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 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报价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其它

6.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前期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2 供应商（报价人）向我公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意见。

二、询价文件

7. 询价文件的构成

7.1 询价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生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7.1.1 询价邀请函

7.1.2 用户需求书

7.1.3 报价人须知

7.1.4 合同书格式

7.1.5 报价文件格式

7.1.6 在询价过程中由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等。

7.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报价人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报价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或被确定为报价无效。

8.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8.1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8.1.1 在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8.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8.2. 已办理报价登记并成功购买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者

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询价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9. 询价文件的澄清

9.1 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报价人, 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但报价人应按《报价须知前附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并须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询价文件作出解释, 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报价人提出的疑问及问题。必要时,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认为适当的方式予以回复, 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本项目的本询价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书面澄清答复将视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报价人, 不足 3 个工作日的, 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3 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询价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询价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询价小组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9.4 报价人如对询价文件内容存在疑问, 请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0. 询价文件的修改

10.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根据项目的需要,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报价人提出的疑问时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10.2 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的形式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知本询价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报价人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10.3 考虑到该修改和变更的影响, 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人。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1 报价的语言

11.1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报价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1.2 报价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询价文件的要求。

12. 报价文件编制

12.1 报价人应当对报价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报价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报价人承担。如报价人同时对询价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报价的,其报价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1.2 报价人应按照报价文件格式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相应的内容以及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所有内容。

11.3 报价人必须对报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报价人必须对报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报价人的报价文件填报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询价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报价人承担。

12. 报价报价

12.1 报价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报价人应按照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要求、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货物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询价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也不得缺漏询价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报价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报价无效。

12.3 《货物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2.3.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或“0”;

12.3.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报价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报价人提交的报价价格中;

12.3.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2.5 报价文件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 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中, 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报价人有一个报价方案, 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询价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4. 联合体报价

14.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报价。**

14.2 如果本项目询价公告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报价的, 则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报价, 须另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附入报价文件的正本内, 联合体协议应当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4.2.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14.2.3 联合体报价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报价保证金, 以一方名义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2.4 以联合体报价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2.5 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2.6 联合体成交的,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2.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报价的,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15. 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报价人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 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报价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 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5.1.1 资格证明文件: 按询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内的规定提供的内容;

15.1.2 证明报价标的的合格性文件;

15.1.3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且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密封、签署、盖章的要求。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或原件必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16. 证明报价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报价人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 提交证明其合格性和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6.1.1 按询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内的规定提供的内容;

16.1.2 证明报价标的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3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16.2 所有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且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密封、签署、盖章的要求。

17. 报价保证金

17.1 报价人必须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提交报价保证金(只接受以报价人名义提交的报价保证金), 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报价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2000 元

17.2 报价保证金交纳形式和时间

报价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报价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报价的组成部分, 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

17.2.1 采用银行转账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收款人: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汇入账号: 4418 7101 0400 11398

汇入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埔县支行

为了方便核查, 请备注明采购项目编号“GDYC-202119”

17.2.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收款人: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方便核查, 请备注明采购项目编号“GDYC-202119”

17.2.3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应当符合下

列规定:

保函中须标明本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采购项目编号“GDYC-202119”和受益人为采购人“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报价人所提交的保函金额应当与本项目的报价保证金金额相同，保函有效期应不少于本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

17.2.4 报价保证金提交期限:

报价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与本项目报价截止时间相同。报价人提交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到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或打印件加盖公章，无须封装，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其原件无须封装，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

17.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报价保证金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7.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报价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7.5 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向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按《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的要求在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报价保证金或者转为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

1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7.6.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6.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询价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6.3 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撤销报价文件的。

18. 报价的截止期

18.1 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1年7月9日15:30（北京时间）前，报价人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密封送达报价地点。

18.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快递、电报、电话、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报价。

18.3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9. 报价文件的数量和签署及盖章要求

19.1 报价文件的数量要求:

19.1.1 报价人应按询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内容编制一式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9.1.2 报价文件电子文件一份。

19.2 报价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19.2.1 报价文件每页须加盖报价人的公章,并加骑缝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2 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报价文件中。

19.2.3 报价文件须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正、副本封面上签字并加盖公章。

19.2.4 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的,均必须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报价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9.3 电子文件用 WORD 2003 以上版本制作,内容包括由报价人自行制作的与报价文件正本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 U 盘储存,并注明报价人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20.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报价人应将《报价信封》(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信封”字样。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报价文件外包装应符合以下要求:

20.2.1 清楚注明递交至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20.2.2 注明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报价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报价日期和时间;

20.2.3 应写明报价人名称和地址;

20.2.4 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签署及盖章要求。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4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拒绝接收以下情况的报价文件:

20.4.1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20.4.2 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20.4.3 非现场方式递交的报价文件。

21. 报价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21.1 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报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报价截止时点之后,报价人不得对其报价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报价有效期

21.2.1 报价文件应在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而予以拒绝。

21.2.2 报价有效期从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报价文件中承诺的报价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询价文件中载明的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撤销报价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报价保证金。

21.3 报价人所提交的报价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询价、评审

22. 报价

22.1 本次询价采用一次性报价形式。报价时,开启报价信封,报出报价文件的相关内容。

22.2 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和主持报价会,参加报价会的报价人代表请准时出席,并以签名报到证明。

22.3 报价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拆封、宣读宣读报价人名称、报价价格和询价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或撤回的报价之外,报价时将不得拒绝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报价文件。

22.4 报价时未宣读的报价价格、报价修改和询价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方案等

实质性内容, 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22.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报价记录, 并由出席报价会的报价人代表签字确认, 存档备查。

23. 询价小组

23.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 3 人以上(含 3 人)的单数组成。

23.2 询价小组在询价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 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23.3 对询价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询价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23.4 询价小组依法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与报价人进行询价及对报价文件和询价结果进行评审, 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无效报价认定

24.1 报价人实质上没有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报价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报价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

24.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有不符合询价文件(资格性审查表)中的任何一项, 报价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报价。

24.3 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有不符合询价文件(符合性审查表)中的要求时, 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报价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 报价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报价。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按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有效报价最低的原则, 根据询价小组评审结果, 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5.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供应商。

25.3 成交人确定后,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6.1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人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人,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27. 询问

27.1 报价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询价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传真、信函。联系方式见《报价邀请函》中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8. 质疑(非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

28.1 报价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8.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8.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报价人对此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报价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报价人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报价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报价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报价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报价人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梅江区泮坑大道与客都大道交叉路口泰豪大厦副楼B栋4楼

电 话:0753-2277606、5539606

传 真:0753-2277606、5539606

联 系 人:汪工

29. 投诉(非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

29.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合同的订立

30.1 采购人与成交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询价文件要求和成交人报价文件的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询价文件和成交人报价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有关部门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

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3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报价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报价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4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报价人的一切招标报价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 询价小组

32.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全部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由3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询价小组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询价小组的工作。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报价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报价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报价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报价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2.2 本次采购采用询价方式进行,评审由询价小组负责完成。询价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等内容进行评审;实质上没有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报价。

32.3 询价小组依法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与报价人进行询价及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32.4 参加询价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保密,确保询价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询价小组的正常工作。

32.5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32.6 评审以询价文件、报价文件、澄清文件、询价承诺文件为依据,本着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精神,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32.7 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过程和重要询价内容进行记录。

33、询价评审方法

33.1 本次询价项目的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有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对本询价项目各子项(包)分别进行评审。

33.2 评审分二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第二阶段进行价格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报价人方有资格进入价格评审。

33.3 初步评审

33.3.1 询价小组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1、附表2)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不满足初评条件的报价将被拒绝;满足的将被视为有效报价,进入价格排序。对是否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报价,询价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报价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33.3.2 在详细评审之前,询价小组要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询价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询价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报价。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询价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

人的权利或报价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 应要求的报价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询价小组决定报价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 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33.3.3 报价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价。如果询价小组发现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人的报 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从而可能影响其货物质量和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报价人 作书面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在规定期限内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 料的,询价小组将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价,其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33.3.4 询价小组对各报价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询价小组可要求报价人对其报价文件进行澄清

33.3.5 在询价过程中,报价人提交的澄清文件,由报价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报价人应 受其约束。该签字人参加询价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无效。

33.3.6 报价文件的澄清:

1) 在评审期间,为方便对报价审核、评估和对比,询价小组可要求报价人对其报价文件进行澄 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报价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 询价小组将允许并书面要求报价人修正报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 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报价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3) 如果报价人希望递交其他资料给询价小组以引起其注意,则应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代理 机构提交。

33.3.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 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3.3.8 在询价过程中对询价文件实质响应的报价人不足三家时,则此次询价失败。

33.4 价格评审

33.4.1 核实价的确定: 询价小组对各报价人的报价, 如存在报价的算术错误、缺项、单列项, 则按下述原则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后的价格为核实价, 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 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询价小组按下述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 其报价将被拒绝。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对报价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 报价人报价漏项的, 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5) 对报价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 报价人报价漏项的, 评审时将要求漏项的报价人予以澄清, 但该澄清不作为评审的依据; 询价小组将以其它报价人对应项的最高报价补充计入其评审价;
- 6) 对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的费用, 如果报价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 报价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审价;
- 7) 对数量的评审, 以《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 《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 由询价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33.4.2 报价人不得以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参与报价。如报价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或(最高单价限价)的80%时,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报价人提供详尽的项目人员资料、项目成本分析、报价分解说明等材料以供审查。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某报价价格可能低于其企业自身成本, 且该报价所附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或现场澄清, 不能作出合理解释时, 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参与报价, 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3.4.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的扶持:

- 1) 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 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 即: $\text{评审价格} = \text{核实后的报价总价} - \text{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核实后的价格} \times (6\%)$;
- 2) 联合体参会政府采购活动时(允许联合体报价时适用), 在联合协议中, 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按照与价格扣除政策基本等效的原则, 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

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有关扶持 政策。(未在联合体协议中列明合同金额占用比例的不予价格折扣)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 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报价人及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均应提交,以提交的中小企业申明函为准)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 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4.1 询价小组进行综合评议。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 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2 名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时,由询价小组根据报价人的技术和 商务综合实力进行投票决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按得票多少决定排序先后。

34.2 如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 20%以上的,只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

34.3 询价小组依据评审结出具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35. 法律责任

35.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止,凡与询价、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 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询价双方之外的第三方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5.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询价、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 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36. 权利

36.1 询价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

十、询价文件的解释权

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采购项目编号: GDYC-202119) 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内容	报价人名称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期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报价人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提供发票或收据)。			
报价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			
报价人非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			
结 论			

注: 1. 在表中填写“○(符合)”或“×(不符合)”,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人为无效报价,不得进入下一步符合性审查评审。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采购项目编号: GDYC-202119)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内容	报价人名称		
报价文件内容完整, 符合询价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要求。			
报价有效期满足符合询价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已经盖章、签署, 有效期涵盖报价有效期。			
报价人已按询价文件的规定递交报价保证金。			
报价文件未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条款)产生副偏离或不满足的。			
报价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报价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报价报价不存在低于成本价报价或明显不合理的情况。			
报价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 论			

注: 1. 在表中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报价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报价人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报价, 要说明原因。

附表 3: 评审价格修正表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
(采购项目编号: GDYC-202119) 评审价格修正表

审查内容	报价人名称			
总报价				
修正后的价格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报价扶持的价格扣除(元)				
评审价格(元)				

注:

1. 价格修正包括: 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如果报价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 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报价无效。

2. 本表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3. 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 报价给予(6%-10%)的价格扣除, 即: 评审价格=核实后的报价总价-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核实后的价格×(6%-10%)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封面(参考)

采购合同书

(货物类)

采购项目编号：GDYC-202119

采购项目名称：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
购置及安装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乙方: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所林下灵芝试验示范基地喷灌设备购置及安装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与参数要求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						
合计总额: 小写¥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货物成本、利润、运输保险、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 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报价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总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货物要求

1. 报价货物须是制造商原装出厂的、全新的,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2. 产品包装均应当完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投货物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承诺,提供不少1于年的全免费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质保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 甲方按中标价格和数量向乙方采购本项目货物后,若需增加采购相同品牌

型号的货物,乙方必须按相同的配置和不高于中标价格销售给甲方。

3. 乙方须提供 24 小时的全方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若发现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存在缺陷,乙方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同类产品。

4. 在质保期间,如因产品选材、质量、制造工艺等问题出现事故、故障(包括直接设备损失和间接损失),乙方均须承担相应责任。响应时间:甲方反馈产品质量、故障、事故问题时,___分钟内予以响应,需到现场维修时,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一般在___小时内须排除故障,特殊情况需与采购人说明情况,并提供代用货物,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使用。(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及乙方报价文件的响应确定)

五、包装和发运要求

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失缺或者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六、交货时间、地点

1. 合同签订生效后个工作日内交货,并按甲方的要求完成安装。(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报价文件的承诺)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运送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要求

1. 依询价文件要求对全部货物、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 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进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 如商检或货物测试中发现货物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 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八、付款方式

1.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

2. 款项支付时,成交人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3. 付款方式: 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4.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程序时间)。成交人同意本条款对付款时间的约定, 合同或附件中与本条款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条款约定为准。

九、其他要求:

.....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询价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 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协议约定的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询价文件、报价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

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正本六份,双方各执二份,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注: 1. 请报价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 顺序制作报价文件, 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报价文件的评价。

2. 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无须密封, 单独提交。

3. 报价信封单独封装, 按以下内容封装:

(1) 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3) 电子文件【请在电子光盘上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及报价人名称)】。

4. 报价文件均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5.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6. 请各报价人所提供的证书类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7. 请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带好身份证原件, 以备查验。

封面 (参考)

报 价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地址: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目 录

一、 自 查 表	
(一) 资格性自查表	
(二) 符合性自查表	
二、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三、 资格证明文件	
四、 报价函	
五、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如有)	
六、 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七、 商务部分	
(一) 报价人情况介绍表	
(二)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表	
(三)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四)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响应表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八、 技术部分	
(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2. 重要性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3.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九、 价格部分	
(一) 报价一览表	
(二) 货物报价明细表	
十、 诚信报价承诺书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可选)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可选)	
附件 3. 评审资料原件及清单 (可选)	
说明: 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组成, 请按顺序制作并编制页码。	

一、自查表

(一) 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询价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报价人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提供发票或收据）。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报价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报价人非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报价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内打“√”及填写页码。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询价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查	报价文件内容完整,符合询价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有效期满足符合询价文件的规定。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已经盖章、签署,有效期涵盖报价有效期。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人已按询价文件的规定递交报价保证金。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文件未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条款)产生副偏离或不满足的。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报价不存在低于成本价报价或明显不合理的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报价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及填写页码。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报价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响应, 并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电子文件 1 份, 所有文件声明和保证如下:

一、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 在法律上、财务上和动作上完全独立于____(采购人)____及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我方提供本次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三、我方参与本次报价, 符合询价文件第一部分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如有违反上述声明之情形,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我方报价及中标资格, 并提交相关监管部门处理。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报价人应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 询价文件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中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如有/如需的话）。
- （相关文件资料附后）

四、报价函

致: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 _____)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报价邀请, 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名称)的名义参加报价上述项目, 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同意并接受询价文件的各项要求, 遵守询价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报价有效期为递交报价文件之日起 90 天, 成交人报价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询价文件及其附件, 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 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询价文件的要求, 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否则, 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询价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 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如我方成交, 同意按询价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期: _____

五、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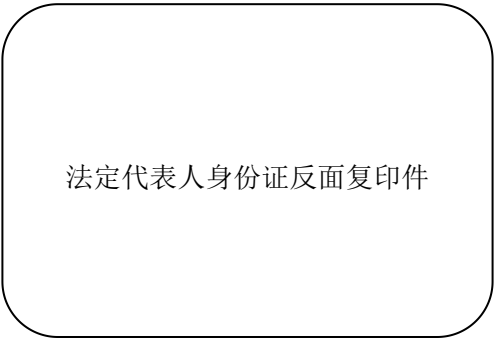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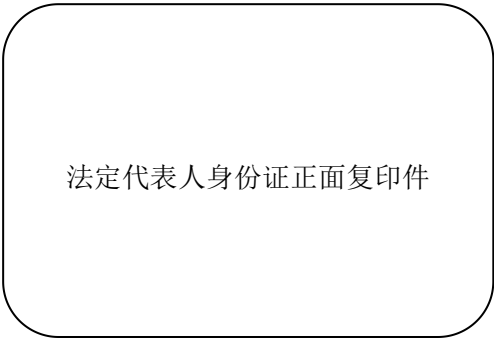
附: 代表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

授权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 授权代表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报价响应, 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 不得少于本询价文件中标注的报价有效期, 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报价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可留空或不提供。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六、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报价人名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活动。按询价文件的规定, 已通过____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元的报价保证金。

报价人名称: _____

报价人开户银行: _____

报价人银行帐号: _____

- 说明: 1. 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无须密封, 单独提交。
2.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汇款方式填写。
3.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报价保证金。
4. 若由于报价人自己的原因而导致其报价保证金不能按时退回, 责任自负。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为避免废标,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报价保证金复印件

七、商务部分

(一) 报价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 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服务理念、主营产品及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内容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	职称	专业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 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按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项内容填写	报价文件商务条款响应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报价人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项内容填写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询价文件中如无“★”项内容，则本表不适用，可留空或不提供。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按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填写	报价文件商务条款响应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报价人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除带★”项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部分

(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按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填写	报价实际参数(报价人应按报价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报价人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询价文件中如无“★”项内容，则本表不适用，可留空或不提供。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重要性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按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填写	报价实际参数(报价人应按报价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报价人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询价文件中如无“▲”项内容，则本表不适用，可留空或不提供。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按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除带“★、▲”项内容)填写	报价实际参数(报价人应按报价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1. 报价人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除带★、▲”项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要求。

2. 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价格部分

(一)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报价人名称	
报价报价 (单位: 元)	大写: 人民币元 小写: ¥元
备注: 详细内容见《货物报价明细表》	

注: 1. 报价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力成本、货物成本、利润、运输保险、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3. 此表是报价文件的必要文件, 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货物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一、货物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如有）、规格与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元）	备注：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节能环保产品。 填写所占单项总金额和总比例。	
1								
2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3...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元。 （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须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如不能完整填写上述《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栏的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3. 按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一览表报价。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诚信报价承诺书

为维护梅州市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本报价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本报价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三、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报价人。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报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报价，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伪造、变造报价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他方式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积极配合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报价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梅州市各级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非微型或小型或监狱企业产品报价的, 则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的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报价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报价则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在本次报价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详细说明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2	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3	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4	其他				

填表须知：

1. 如报价人为非产品制造商，请附上产品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或中小企业局开具的证明文件）。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视同为中型企业。
3. 以上产品名称、制造商必须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4. 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折扣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价。
5. 联合体（如有）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6.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报价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原件，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报价人作无效报价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以上产品在签订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时不得变更。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的, 则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政策功能情况 (如有)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 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			
环保 标志 产品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 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评审资料原件提交清单 (可选)

序号	资料名称	页数	对应报价 文件页码	提供情况		备注
				有	无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请根据评价表要求提供需要核验的原件材料及清单, 如无要求则无须提供。
2. 资料原件及本清单与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私章:

报价人名称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 本部分格式为报价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 不属于报价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报价(或报价)活动, 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_____ (事项一)

(1) _____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_____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_____ (建议)

二、_____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目录)。

询问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如有):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